

临安市 2010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

汇 报 材 料

临安市人民政府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

目 录

1. 临安市 2010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汇报	1
2. 临安市 2010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补充汇报之一（安监局）...	11
3. 临安市 2010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补充汇报之二（交通局）...	19
4. 临安市 2010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补充汇报之三（交警大队）...	29
5. 临安市 2010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补充汇报之四（消防大队）...	33
6. 临安市 2010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补充汇报之五（建设局）...	37
7. 临安市 2010 年安全生产创新工作情况汇报	43
8. 关于重大事故隐患整改落实情况的汇报	46

临安市 2010 年安全生产工作汇报

临安市人民政府

(2010 年 12 月 6 日)

今年以来，我市安全生产工作在杭州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安监等有关部门的精心指导下，紧紧围绕确保安全生产三项主要指标零增长和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的工作目标，以深入贯彻落实省、杭州、市三级《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为主线，以深化“安全生产年”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活动为抓手，进一步加强责任落实、行政执法、源头管理、宣传教育、队伍建设等方面工作，有效遏制了各类安全生产事故，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安全发展环境。下面，我就今年临安市安全生产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安全生产事故控制目标执行情况

今年 1—11 月，我市共发生各类伤亡事故 343 起，同比下降 0.58%；死亡 66 人，同比下降 5.71%；直接经济损失 254.7 万元，同比下降 19.45%。

其中：工矿商贸企业共发生死亡事故 8 起、死亡 8 人、直接经济损失 196 万元，三项指标同比分别上升 14.29%、持平、下降 12.11%。

道路交通共发生事故 293 起、死亡 58 人、受伤 337 人、直接经济损失 42 万元，四项指标同比分别下降 4.25%、6.45%、16.17%、49.34%。

消防安全共发生火灾事故 42 起、直接财产损失 16.7 万元，两项指标同比分别上升 31.25%、62.14%。

二、2010 年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落实情况

（一）强化责任落实、完善监管机制。

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按照构建“党委领导、政府监管、行业管理、企业负责、社会监督”的工作格局，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落实责任，将安全生产工作列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制定安全生产“十二五”专项规划。专题研究和视察安全生产工作，今年以来市委常委会召开 1 次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召开 4 次会议分别专题研究安全生产工作，市人大、市政协专题视察安全生产工作各 1 次，市政府召开 6 次全市性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分析形势，研究部署阶段性安全生产工作，同时市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在重大节日、重大活动前带队参加安全生产大检查，督促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市政府被评为杭州市 2007—2009 年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也成为七个区县市唯一获奖的单位。

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继续修订和完善安全生产综合目标管理责任书，年初召开全市安全生产大会，与 51 个市级责任

制单位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与此同时，各乡镇（街道）、有关部门和单位也都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层层签订了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直至将责任落实到村（居）、企业、车间、班组和个人，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继续加大考核力度，对安全生产工作实行量化考核和“一票否决”制度，对市级签约责任单位实行安全生产保证金制度。

全面学习贯彻好《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对省、杭州市下发的《意见》非常重视，批示要求认真组织学习贯彻。我市组织各地、各部门认真学习贯彻省委、杭州市委《意见》，积极征订《意见》宣传挂图张贴到各乡镇、街道，村（社区）、企事业单位等场所，将《意见》列入各类人员安全培训的教材中，并作为重点培训内容。同时结合我市实际，出台了我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

（二）强化综合监管，排查治理安全隐患。

加强协调联系。通过领导会商、工作例会、部门联席会议、安管员会议等多种方式，及时加强有关部门之间的沟通，加大对跨部门、跨行业或领域的重大问题、难点问题的统筹协调，组织各方力量，予以妥善解决。如有效解决了全市学生乘车难问题，加强中小學生安全乘车管理。

突出开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活动。全面贯彻《浙江省落实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暂行规定》和杭州市“企

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的要求，从今年 4 月起，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活动，多次召开会议，对开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活动进行了动员和再部署。根据活动方案，第一阶段我市先行在板桥乡、其它 25 个乡镇(街道)各自确定的 1 家企业中开展了活动的试点工作，并取得了很好的成效。尤其是板桥乡在开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活动试点工作具体推进过程中，通过“以点带面、分类指导”，“边做边整改”、“按行业抓示范”的等工作做法，收到了良好的工作成效，积累了很好的工作经验。目前，我市已在总结试点经验的基础上、全面推开了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活动，在确定的八大重点领域的 989 家重点实施对象中开展了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活动，积极推进企业安全生产现状量化考评和级别评定，为下一阶段我市各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安全生产分级监管，推进全市企业不断提升安全生产水平打下了良好基础。

突出重点时期安全生产大检查。今年以来，在春节前、全国安全生产大检查、“五一”、国庆、上海“11·15”特别重大火灾后等期间，多次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加强对矿山、危化品、中小学校、道路交通、公众聚集场所、特种设备、游乐设施等行业领域的隐患排查治理；4—5 月，根据国务院、省、市安委会统一部署，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全力做好世博安保工作，严格执行各级世博安保要求，加强世博会期间道

路交通、消防、危化品等领域的安全监管工作。1—11月，全市共排查各类生产经营单位（组织）5153家，发现一般安全隐患7176个，已治理7029个，治理率97.95%，完成2家杭州市级隐患挂牌督办单位、1家杭州市级重大火灾隐患单位、3处省、杭州市级交通事故多发点（段）等重大隐患的整改工作。同时还接受了省政府督查组、杭州市半年度安全生产工作督查、危化品专项督查组来临的督查工作，并得到了各个督查组的充分肯定。

突出重点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在道路交通、矿山、危化品等重点行业领域，按照“以块为主、条块结合”的原则，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道路交通方面，深入推进“1+X+Y”系列整治活动，今年以来开展了22次以整治酒驾为重点的集中统一行动，及时组织开展了闯红灯、涉牌涉证和客运车辆、摩托车、拖拉机等交通违法为重点的专项整治活动，始终保持对严重违法的严管高压态势。消防方面，以构筑社会“防火墙”工程，开展出租房、世博安保工作、青山系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等专项行动。矿山方面，积极开展地下矿山专项整治，场内机动车辆专项整治、特种设备及作业人员专项整治等行动，继续推广先进适用技术，露天矿山全面实施中深孔爆破开采，地下矿山推广使用视频监控。危化品方面，深入开展危险化学品使用单位安全隐患百日督查专项行动，加强对危险化学品新建、迁扩建及改建项目的审查与指导，制定临安市化工行业发展规划。烟花爆竹方面，

开展烟花爆竹行政许可现场审查委托，严查非法运输、经营烟花爆竹行为，年初以来，共查处涉嫌非法储存、经营烟花爆竹窝点 24 个，涉嫌非法运输 2 次，没收非法烟花爆竹 3000 余箱。

（三）强化监管执法，夯实基层基础。

强化执法检查，严惩违法行为。严格依据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加大对非法、违法行为的惩处力度，深入开展严厉打击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专项行动。今年以来，安监部门组织检查各类生产经营单位 732 家次、发出现场检查记录 52 份、整改指令书 107 份、复查意见书 36 份、强制措施决定书 10 份、责令停产停业整顿 4 家，实施行政处罚 15 起，共处罚金 58.8 万元。交警部门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 82020 起，其中查处涉酒违法 1257 起、超速行驶 16832 起，客车超员及机动车违规载人 373 起、涉牌涉证 1204 起，摩托车违法 14484 起，行政拘留 201 人。消防部门发现和责令立即改正火灾隐患 299 处，发出整改通知书 206 份，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68 起，处罚金额 50.95 万元，责令“三停”单位 10 家，质检取样 1659 件。旅游部门共出动对旅游企业安全检查 102 次，累计 216 家企业，累计发现隐患 76 处，整改 73 条。严肃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对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能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进行现场指挥、救援，做好善后工作，同时，进行现场勘察，组织开展事故调查，查明事故原因，按照“四不放过”原则，对事故单位和责任人依法进行处理，并督促

落实整改措施。今年以来共对 20 起重伤以上各类事故进行了调查和取证工作。

强化行政许可，把牢源头管理。严把安全生产准入条件，以安全生产许可证换发工作为契机，严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加大对生产经营单位在建项目、新建项目和改扩建项目“三同时”的监管力度。矿山方面，淘汰、关停、整合 5 家矿山企业，严格落实 12 家新整合、变更、出让、换证的矿山企业的“三同时”管理。危化品方面，完成 40 家生产性企业的产品性质确认，审核上报、办结甲、乙种危化品经营许可证材料 124 家，组织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和验收会 20 家次。烟花爆竹方面，新办和到期换发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 331 家。消防方面建审项目 142 家，验收 83 家。建筑施工方面，受理监督工程 157 个项目，出具质量监督报告 92 个项目，2 家建筑施工企业被清出临安建筑市场。

强化安全投入，夯实安全基础。把安全投入作为一项基础工作和根本措施来抓。一是加大政府安全投入，今年以来，投入投入 4000 万元用于全市 40 座病危桥改造；投入 900 万元用于全市校园安保工作经费；投资 1150 万元用于 11 处高边坡及危险地质灾害点的治理；投入 700 万元用于农村公路安保工程，300 万元用于农村公路标志标牌完善；75 万元用于 3 处省、杭州市级道路交通事故多发点（段）的治理。同时较大幅度的提高安监、消

防、交警等部门的安全生产专项预算经费，各乡镇、街道也都在财政预算上安排一定的安全生产专项经费，用于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目标考核、安全培训等方面。二是督促企业加大安全投入，督促企业提取使用安全费用，用于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和事故隐患的整改，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如今年以来，全市旅游企业已在安全生产方面投入约 1200 万元，对区间公路、游步道、吊桥、栈道、码头等设施进行整改。

强化基层队伍，实现关口前移。我市近年来对基层安监机构及人员配备情况高度重视，在杭州地区率先启动建立乡镇（街道）安全生产监察中队，2006、2009 年分两批以市编办下文，建立了乡镇街道安全生产监察中队，逐步配齐、配足、配强安监人员，目前全市 26 个乡镇（街道）已配备安监人员 62 人，其中工矿企业较多、安全生产监管任务较重的 6 个乡镇（街道）均配备安监人员 3—5 名，其它乡镇（街道）配备 2 名，在村（社区）共配备农村公共安全协管员 362 人。在配足配强人员的同时，我市还进一步加强对安监人员和农村公共安全协管员的培训教育，积极组织乡镇（街道）安管员参加省、杭州市安监系统组织的培训活动，今年组织 6 名乡镇分管领导参加杭州市的业务培训班，组织 28 名人员参加省安监局组织的安全生产监管人员取证培训班，并为乡镇（街道）安全生产监察中队统一配备了包括安全帽、防爆电筒、防护鞋等在内的执法装备，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乡镇安全

生产监管队伍建设。

（四）提升安全意识，强化教育培训。

广泛开展日常安全知识普及教育活动。各地、各相关部门在日常工作中高度重视对安全生产的宣传教育，借助临安电视台、《今日临安》、部门网站、公共场所的显示器、各类简报等宣传载体，利用短信、宣传册、标语等大力宣传安全生产知识。安监部门开展安全生产进社区活动，举办“安全生产进社区，邻里和谐享平安”的大型文艺晚会、制作涵盖居民生产生活有关的安全常识手册，环保袋、纸杯、T恤衫向广大居民发放，深化安全服务进企业活动，结对联系企业，选派人员进企业开展免费安全知识讲座和全员安全培训；建设部门充分利用民工学校和培训机构等社会资源，组织外来务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技能培训；教育部门落实安全教育进课堂、进教材、进考试内容的“三进”制度，将校内安全、交通安全等内容纳入其中；交通部门在3月份开展了交通系统第二个安全生产宣传月活动。

深入开展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紧扣“安全发展、预防为主”主题，举办了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宣传咨询活动、安全生产专场文艺演出、同时在全市主要公共场所、乡镇街道、学校、社区及人员密集场所都悬挂了“安全生产月”宣传标语、横幅，张贴各类安全招贴画，利用各个场所的显示屏进行广泛宣传。同时积极组织开展全国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知识竞赛、浙江省安全生

产知识竞赛、《杭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知识竞赛活动，深入宣讲《杭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条例》。

大力开展各类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在进行广泛宣传教育的同时，重点抓好对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教育工作。今年以来，安监部门培训与复审企业主要负责人、安管员、特种作业人员 2472 人；消防部门共培训各类人员 1489 人，人员密集场所 242 家；质监部门共培训安全管理人员 203 人，特种作业人员 1131 人。

有效开展事故应急救援演练。完善应急救援预案和应急救援工作机制。加强应急救援装备和队伍建设，整合现有应急救援资源，搞好培训演练，今年以来相继开展了临安市高速公路隧道事故、电梯事故、高层建筑消防与应急救援演、建筑施工突发事故应急救援演练等应急处置演习，提高防范应急事故灾难的能力，最大限度地控制和减少事故损失。

临安市 2010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补充汇报之一

(临安市安监局)

今年以来，临安市安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安监部门的有力指导下，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紧紧围绕年度安全生产工作目标，以深入贯彻落实省、杭州、临安三级《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为主线，以深化“安全生产年”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活动为抓手，强化责任落实，夯实基层基础，加大监管力度，全力遏制各类安全生产事故，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安全发展环境。

今年以来主要开展工作

(一) 抓紧责任落实

认真研究部署。积极发挥市安委办参谋助手作用，向市政府建议召开了 6 次全市性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及时部署开展了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活动、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安全生产大检查等工作。根据分类考核、突出重点的原则，修改完善了全市生产综合目标管理责任书，督促各市级责任单位与所属村、企业、单位逐级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书，直至将责任落实到村（居）、企业、车间、班组和个人，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今年以来，向市政府建议召开了 6 次全市性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学习贯彻好《实施意见》。认真组织全市各地、各部门认真学习贯彻省委、杭州市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积极征订《实施意见》宣传挂图张贴到各乡镇、街道，村（社区）、企事业单位等场所，将《实施意见》列入各类人员安全培训的教材中，并作为重点培训内容。同时结合临安市实际，草拟临安市《实施意见》初稿，并提交市委、市政府出台了临安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实施意见》（临安〔2010〕52号），将电线电缆、绿色照明、装备制造等10大主导色产业纳入到安全生产重点监管领域，进一步明确定期举办安全生产专题培训班和开展表彰奖励，体现了自己的特色。

（二）抓细隐患排查

深入开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活动。全面贯彻《浙江省落实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暂行规定》和杭州市“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的要求，今年4月起，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活动，多次召开会议，对开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活动进行了动员和再部署。根据活动方案，第一阶段先行在板桥乡、其它25个乡镇（街道）各自确定的1家企业中开展了活动的试点工作，并取得了很好的成效。尤其是板桥乡在开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活动试点工作具体推进过程中，通过“以点带面、分类指导”，“边做边整改”、“按行业抓示范”的方式，分行业制定规章制度和机构设置、操作流程标准，以示范样本企业带动和促进整个活动的开展等工作做法，收到了

良好的工作成效，积累了很好的工作经验。目前，临安市已在总结试点经验的基础上、全面推开了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活动，在确定的八大重点领域的 989 家重点实施对象中开展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活动，积极开展企业安全生产现状量化考评和级别评定，为下一阶段各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安全生产分级监管，推进全市企业不断提升安全生产水平打下了良好基础。

开展全市性安全生产大检查。元旦、春节、“两会”、“五一”、“十一”、世博会等期间，多次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加强对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道路交通、公众聚集场所、特种设备、游乐设施等行业领域的隐患排查治理；4—5 月，根据国务院、省、市安委会统一部署，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突出了对重点行业和领域的检查。同时，抓好重大隐患整治工作，提前完成了临安中意染化有限公司和临安市板桥芦山白云石矿 2 家列入杭州市级隐患挂牌督办单位的整治工作。1—11 月，全市共排查各类生产经营单位（组织）5153 家，发现一般安全事故隐患 7176 个，已治理 7029 个，治理率 97.95%，

（三）抓深专项整治

矿山方面，积极开展地下专项整治，场内机动车辆专项整治、特种设备及作业人员专项整治等行动。编制《临安市矿山企业春节安全生产检查评分表》，对矿山企业进行评分检查。积极引导和帮助矿山企业开展安全标准化活动，完成 3 家露天矿山、1 家地下矿山的五级标准化达标。继续推广先进适用技术，露天矿山

全面实施中深孔爆破开采，提高爆破设计与施工水平，强制专业爆破施工队伍进入矿山施工和全面实施使用机械装备进行二次破碎；地下矿山推广使用视频监控、强制企业聘请高级采矿工程师进行指导，完成五大系统、尾矿库合法取证。

危化品方面，深入开展危险化学品使用单位安全隐患百日督查专项行动，加强对危险化学品新建、迁扩建及改建项目的审查与指导，组织安全设施设计审查会 17 家次，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审查会 3 家次。加强上海世博会期间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制定详细的检查计划，明确重点检查对象、检查力量、检查的时间安排、检查内容，完成了对需实名登记单位、剧毒化学品经营使用单位、重大危险源单位、烟花爆竹仓库的全覆盖。加强对危化品生产及有储存经营单位的检查。继续深化安全标准化达标工作，督促 7 家危化品生产企业加强整改，加大对被取消杭州市级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称号的 3 家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的重点监督管理和组织辅导。同时建立了重点监管单位工作例会制度，认真组织开展危险化学品登记工作，配合市经济发展局完成了临安市化工行业发展规划的编制。

烟花爆竹方面。突破性地开展烟花爆竹行政许可现场审查委托工作，以《浙江省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办法》的贯彻执行为契机，突破性地开展了烟花爆竹零售经营行政许可现场审查委托工作，将现场审查权委托给各乡镇（街道）。强化 2 家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安全标准化的巩固提高工作，积极早报省级安全标准化企业。

此外，借助烟花爆竹稽查队、乡（镇）街道的力量，加强了对 2 家批发企业和 470 家零售经营单位的仓库仓储、执行产品采购、销售流向登记制度、超量储存及非法进货等情况进行日常监督检查。严查非法运输、经营烟花爆竹行为，09 年底至今，烟花爆竹稽查出动 221 人次，检查经营点 446 家次，共查处涉嫌非法储存、经营烟花爆竹窝点 24 个，涉嫌非法运输 2 次，没收非法烟花爆竹 3000 余箱。同时及时召开烟花爆竹规范管理领导小组会议，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对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及专项整治工作要求。

（四）抓严执法监察

严格日常执法检查。加强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的打击力度，从严监管，从重打击。1-11 月，共组织检查矿山企业、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烟花爆竹生产（批发、经营）单位、加油站、一般性生产经营单位共计 732 家次、发出现场检查记录 52 份、整改指令书 107 份、复查意见书 36 份，强制措施决定书 10 份、责令停产停业整顿 4 家。实施行政处罚 15 起，共处罚金 58.8 万元。处理群众来信、来访、投诉、市长公开电话 57 件。

严格加强源头管理。严格实施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度，严把安全生产准入条件。危化品方面，以加强对新设立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的指导与审查为重点兼顾日常许可。1—11 月，共完成 40 家生产性企业的产品性质是否属危化品现场确认；新办和到期换发烟花爆竹零售经营许可证 331 家；审核上报、办结乙种危化品经